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太陽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SUN INTERNATIONAL RESOURCE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9)

澄清公告

茲提述太陽國際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四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提供財務資助(「該公告」)。除另有聲明外，本公告使用的詞彙與該公告使用者具有相同意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由客戶提供用作貸款抵押的可換股債券本金額應為3,000,000港元，而非5,000,00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其餘一切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太陽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主席
鄭丁港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鄭丁港先生、鄭美程女士及呂文華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天立先生、杜健存先生及詹嘉淳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其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登載日期起計不少於七天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登載及刊登於本公司指定網站<http://www.sun8029.com/>。